

新竹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查核 紀錄〔不預先通知〕

列管計畫名稱	(若無，免填)			計畫 主辦機關	(未填)
標案所屬 工程主管機關	新竹縣政府			查核日期	108 年 10 月 03 日
標案名稱	寶 1-1 排水(水尾溝)斷面 2-5.1 及斷面 8.2-13 護岸新建 應急工程			地點	新竹縣寶山鄉
標案 執行機關	新竹縣寶山鄉公所			專案管理 單位	
設計單位	旺揚工程顧問有限 公司	監造單位	旺揚工程顧問有限 公司	承包商	勇翔營造有限公司
發包預算	26,528(千元)			契約金額	25,900(千元)
工程概要	護岸、防汛階梯、封牆				
工程進度、 經費支用及 目前施工概況	截至 108 年 09 月止： 一、工程累計進度：預定 39.55%；實際 43.13%； 二、經費累計支用：預定 10,360 千元；實際 11,500 千元。 三、目前進行 右岸施作完成 左岸施作中				
查核 委員	外聘：劉冠德、鄭書青 內聘：(無)		開工及 預定完工 日期	108 年 07 月 29 日至 108 年 11 月 25 日	
領隊及 工作人員	領隊：陳科長盈州 工作人員：張文華		查核分數 (等級)	81 分 (甲等)	
優點	一、主辦機關：(1)主辦機關已建立品質督導機制，確實追蹤缺失改善。(2)本工程開工日期 108 年 7 月 29 日，監造計畫於 108 年 7 月 24 日核定，監造計畫能於開工前核定，作法務實。 二、監造單位：(1)監造單位現場落實施工品質查驗。(2)監造計畫有按時提送。(108.07.29 申報開工 監造計畫於 108.06.11 核定) 三、承攬廠商：檔案文件管理良好，各式文件均分類分冊建檔，方便查閱。 四、施工品質：擋土牆完成面線型平順，弧度美觀。 五、材料設備檢驗與管制：材料檢(試)驗符規範，且均合格。 六、安全衛生：開挖及土方暫置之裸露土坡有防災覆蓋。				
缺點	1.承攬廠商：施工日誌填寫記載不完整。(主辦單位現場督導及監造技師督導，.施工日誌均無記載 督導指示事項及缺失之概述。)(4.03.03) 2.右岸終點處護岸混凝土搗實不佳有蜂窩現象產生。(5.01.01) 3.混凝土養護不合規範，塑性縮收造成裂縫。(在現場 0+160 及 0+200 右岸護岸有發現)(5.01.02)				

	4.混凝土表面殘留雜物。(在現場 0+160 及 0+200 右岸護岸下方發現有鐵絲殘留) (5.01.04) 5.右岸 0K+160 及近終點處護岸混凝土完成面黑色油漬殘留請清理。(5.03.02) 6.擋土牆排水管背後未設置濾層。(在現場已完成護岸均未施作) (5.07.01.12) 7.造型模板施工接縫太密集，造成整體外觀不協調，在護岸轉彎處特別明顯(造型模板混凝土完成面畸零塊過多)請改善。(5.08.08.01) 8.工地現場材料任意堆置，未妥善保護。(現場發現鋼絲網任意堆置且生鏽嚴重) (5.09.09) 9.左岸終點處工地導排水不佳有積水情形，請改善。(5.09.99) 10.於高差 2 公尺以上之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，未設置符合規定之護欄等設施。(現場右岸施工終點及左岸施工終點基礎開挖後均無安全維護措施) (5.14.01.01) 11.左岸終點處高差 1.5 公尺以上未設置符合規定之安全上下設備請改善。(5.14.01.04) 12.工區內現有交通錐及連桿等交通警示設施不足。(5.14.07) 13.交通維持及安全管制措施未落實。(缺相關設施相片且工區出入口未管制) (5.15.01) 14.汛期工地防災自主檢查表，未落實。(8/7 有發布利馬颱風警報，汛期工地防災自主檢查表，沒有依規定於警報發布前、中、後填寫檢查紀錄) (5.16.01) 缺點總計扣點數 0 點。
規劃設計問題及建議	建議： 1・本工程有施作防汛階梯供防汛檢查人員使用，建議增設警告及告示牌提醒使用者注意安全及禁止閒雜人進入使用，若預算許可應增設欄杆確保防汛階梯之安全。
品質指標	環境：82 分； 安全：70 分； 強度：81 分； 美觀：82 分； 功能：82 分。
其他建議	1・本工程右岸施工終點有超挖之基礎，請監造及施工廠商要依規定復舊，以免影響現場遇洪水造成災害。 2・尚未施作之護岸選塊石造型模板配置請監造單督導承商施作，以避免造型模板混凝土完成面畸零塊過多，影響工程美觀。
扣點統計	廠商總計扣點數 0 點。
檢驗拆驗	(未填)

